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照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作出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的未經審核綜合純利可能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大幅增長。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有關純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長主要由於：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為本集團收益其中部分的融資租賃收入顯著增長，此乃主要產生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融資租賃協議；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為本集團收益其中部分的保理收入顯著增長，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中的保理項目數量增加；
- (i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為本集團收益其中部分的多元化服務所產生佣金收入；及
- (iv) 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概無產生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為本集團成本其中部分的上市費用。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其可得資料進行初步評估而作出。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初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莊巍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李鵬先生

翁建興先生

王瑩女士

非執行董事：

莊巍先生

錢程先生

孫路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先生

韓亮先生

劉升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登載。